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22-082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庆堂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各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关联董事陈庆堂先生、陈庆昌先生、陈加成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为进一步加快推动公司鳗鲠全产业链建设，高效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公司在原 38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预计基础上，拟增加不超过（含）11 亿元人民币，增加后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含）49 亿元人民币。本次增加后的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并购贷款、项目贷款等融资业务。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控股子（孙）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上述增加后的授信及担保额度的授权事项有效期为自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孙）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福建省福清市上迳镇工业区公司一楼大会堂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六日